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包括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重大资产购买项目即收购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首次披露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7 日